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1632/06-07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號：CB2/HS/2/04

研究為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兒童 提供寄宿學額、高中教育及就業機會的有關事宜小組委員會 會議紀要

日期：2007年3月26日(星期一)
時間：上午10時45分
地點：立法會大樓會議室A

出席委員：張超雄議員(主席)
李卓人議員
周梁淑怡議員, GBS, JP
張文光議員
陳婉嫻議員, JP
曾鈺成議員, GBS, JP
余若薇議員, SC, JP

缺席委員：梁耀忠議員

出席公職人員：議程第II項

教育統籌局首席助理秘書長(學校行政及支援)
林樊潔芳女士

教育統籌局高級教育主任(特殊教育支援1)
歐黃惠賢女士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康復專員
馬羅道韞女士

社會福利署助理署長(康復及醫務社會服務)
薛棟先生

社會福利署總社會工作主任(康復及醫務社會服務)1
李陳翠顏女士

勞工處高級勞工事務主任(展能就業)
周祥發先生

應邀出席者 : 議程第II項

香港唐氏綜合症協會

總幹事
蘇國安先生

EVI教育亞洲有限公司

營運總監
劉偉樹先生

辦公室助理
吳卓媛小姐

羅孟君女士

香港肢體弱能人士家長協會

主席
藍淑儀女士

執委
馮玉平女士

香港特殊學習障礙協會

副主席
劉李敏英女士

主流教育自閉學童家長會

副主席
盧潔彩女士

學前弱能兒童家長會

執委
李美儀女士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2)6
梁慶儀小姐

列席職員 : 高級議會秘書(2)6
馬健雄先生

議會事務助理(2)6
何潔文小姐

經辦人／部門

I. 確認通過會議紀要

[立法會CB(2)1359/06-07號文件]

2007年2月26日會議的紀要獲確認通過。

II. 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就業機會

[立法會CB(2)1361/06-07(01)號文件]

2. 小組委員會進行商議工作(會議過程索引載於附件)。

代表團體的意見

3. 小組委員會聽取7個代表團體就為殘疾人士提供就業機會所陳述的意見。主要意見如下 ——

- (a) 殘疾人士(包括有特殊學習障礙或自閉症的人士)在求職方面遇到極大困難。殘疾人士應獲得就業機會賺取生計，從而生活得有尊嚴和融入社會。殘疾人士需要的是關懷體諒的僱主，願意彈性處理及調整工作要求，在工作間支援殘疾人士和認同他們的工作；
- (b) 政府應帶頭制訂有關殘疾人士加入公務員隊伍的聘用政策和就業指標，並加強支援社會企業的發展；
- (c) 就有關為殘疾人士提供更多就業機會及支援正在求職的殘疾人士，各政策局、部門、非政府機構及私營企業之間的協調工作至為重要；
- (d) 政府應提供及定期更新有關殘疾人士就業情況的資料，並且讓公眾查閱；及
- (e) 為殘疾人士提供公共交通票價優惠是協助他們求職的方法之一。

委員的意見

4. 委員認為，殘疾人士目前的就業情況並不理想。對於現時受聘於政府、非政府機構及主要公營機構(例如機場管理局和醫院管理局)的殘疾人士比率偏低，他們大都感到失望。委員提出以下建議：

- (a) 政府當局及接受政府資助的機構應帶頭為殘疾人士制訂聘用政策和就業指標。就業指標初期可定於有關機構員工總數的2%，並按循序漸進的方式達致這目標；
- (b) 政府各政策局／部門及公營學校應邀請社會企業透過局限性投標競投承辦服務。教育統籌局尤其應聯絡主要辦學團體，與它們合作鼓勵學校委聘社會企業經營學校小食部和食堂，以增加殘疾人士的就業機會；及
- (c) 政府當局應向僱主提供優惠(例如免稅)，鼓勵他們聘用殘疾人士。社會福利署(下稱"社署")應在其網頁載列資料，表揚在提高殘疾人士就業機會方面作出貢獻的僱主／機構。社署亦應編製一份名冊，列出聘用了殘疾人士的僱主及機構，並應把名冊載於其網頁上。

5. 小組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提供 ——

- (a) 受聘為公務員的3 256名殘疾人士所屬的殘疾類別分項數字；
- (b) 政府各部門向社會企業作出服務合約要約的詳細資料；及
- (c) 過去數年，透過社署康復服務市場顧問辦事處和勞工處展能就業科而提供的工作機會數目，以及獲聘用的殘疾人士所屬的殘疾類別。

6. 政府當局答允跟進委員的意見及建議，當局將會諮詢康復諮詢委員會就業小組委員會，並在兩個月內提供書面回應。

經辦人／部門

III. 其他事項

7. 會議於下午12時43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07年4月19日

**研究為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兒童
提供寄宿學額、高中教育及就業機會的有關事宜小組委員會
會議過程**

日期：2007年3月26日(星期一)
時間：上午10時45分
地點：立法會大樓會議室A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000000 - 000522	主席	確認通過會議紀要	
000523 - 001052	香港唐氏綜合症協會	陳述意見 [立法會 CB(2)1409/06-07(01)號文件]	
001053 - 001514	EVI教育亞洲有限公司	陳述意見	
001515 - 001946	羅孟君女士	陳述意見	
001947 - 002206	香港肢體弱能人士家長協會	陳述意見 [立法會 CB(2)1437/06-07(01)號文件]	
002207 - 002854	香港特殊學習障礙協會	陳述意見 [立法會 CB(2)1437/06-07(02)號文件]	
002855 - 003710	主流教育自閉學童家長會	陳述意見 [立法會 CB(2)1437/06-07(03)號文件]	
003711 - 004329	學前弱能兒童家長會	陳述意見 [立法會 CB(2)1437/06-07(03)號文件]	
004330 - 005244	主席 政府當局	主席表示，政府當局的文件極少談及有特殊教育需要人士求職時遇到的實際困難，對此他感到失望。 政府當局回應代表團體的意見時特別指出 —— — 康復政策的目標是提供職業訓練和輔助就業服務，協助殘疾人士覓得工作及融入社會；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部分歐洲國家推行的殘疾人士就業配額制度，證實並不成功；及 — 為15歲及以上有公開就業能力的殘疾人士而設的3間技能訓練中心，提供了多種操作工及技工先修程度的課程，適用於與技術、商業和服務業有關的範疇所涵蓋的不同行業，目的是加強殘疾人士的就業能力，為他們將來公開就業作好準備。現時約有75%畢業於這些技能訓練中心的殘疾人士能夠在公開市場覓得工作。 	
005245 - 010359	張文光議員 政府當局 主席	<p>張議員認為，政府當局、非政府機構及政府資助機構應帶頭為殘疾人士制訂就業政策及目標；他要求當局提供受聘為公務員的3 256名殘疾人士所屬的殘疾類別分項數字。</p> <p>張議員建議辦學團體與非政府機構合作，安排社會企業在學校經營小賣部和食堂。</p> <p>康復專員回應時表示，政府當局曾於2003年致函非政府機構及資助機構，鼓勵它們為殘疾人士制訂聘用政策和就業指標。政府當局將繼續鼓勵這些機構持續增加聘用殘疾人士。康復專員答允負責協調工作，以提供公務員隊伍中的殘疾僱員所屬的殘疾類別分項數字。</p> <p>首席助理秘書長(學校行政及支援)回應時表示，教統局已發出通告，鼓勵學校聘用殘疾人士，以及使用社會企業的服務在學校經營小賣部及食堂。</p> <p>主席認為，政府當局應要求由公帑資助的機構為殘疾人士制訂聘用及就業政策。</p>	請參閱紀要 第5(a)段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010400 - 011419	李卓人議員 政府當局 主席	<p>對於衛生福利及食物局(下稱"衛福局")在鼓勵主要公營機構(例如九廣鐵路公司和機場管理局)聘用殘疾人士方面的工作，李議員感到失望。他認為政府應制訂政策鼓勵聘用殘疾人士，包括訂立就業指標、減稅及推廣社會企業。政府部門、學校及政府資助機構應在適當情況下，邀請社會企業透過局限性投標競投承辦服務。</p> <p>康復專員回應時表示，在私營及公營界別推行殘疾人士就業配額制度，證實並不成功。行政長官已知悉委員所提有關聘用殘疾人士獲得免稅的建議。</p> <p>助理署長(康復及醫務社會服務)闡釋透過"創業展才能計劃"發展社會企業的最新情況，以及康復服務市場顧問辦事處的工作。</p> <p>主席認為，政府當局應制訂聘用政策和就業指標，以促進社會企業的發展。</p> <p>李議員要求政府訂立就業指標，並提供政府各部門向社會企業作出服務合約要約的詳細資料。</p>	請參閱紀要第5(b)段
011420 - 012559	周梁淑怡議員 政府當局 主席	<p>周梁淑怡議員認為，政府當局應提供誘因，鼓勵公私營界別聘用殘疾人士。政府當局並應與非政府機構合作制訂措施，為殘疾人士及他們的準僱主安排更有效的工作選配。</p> <p>高級勞工事務主任(展能就業)回應時表示，勞工處展能就業科提供切合個人需要的就業服務，協助殘疾人士公開就業；亦會協助15歲或以上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在畢業後求職。展能就業科為殘疾求職人士提供就業輔導、工作選配、面試及跟進服務。</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康復專員回應時表示，政府當局與非政府機構、僱主聯會及協會維持定期對話，藉以物色準僱主，提高殘疾人士的就業機會。</p> <p>周梁淑怡議員建議政府主動物色僱主，為殘疾人士提供工作機會，並就這類準僱主編製一份名單。</p> <p>助理署長(康復及醫務社會服務)回應時表示，社署的康復服務市場顧問辦事處採取創新、具效率和效益的業務發展和市場策略，以提高殘疾人士的就業和訓練機會。當局會透過各種方式嘉許聘用殘疾人士的機構，例如在公開典禮上頒發獎項。</p> <p>主席要求當局提供資料，說明透過康復服務市場顧問辦事處和展能就業科而提供的工作數目，以及擔任這些工作的殘疾人士所屬的殘疾類別。</p>	<p>請參閱紀要第5(c)段</p>
012600 - 013434	張文光議員 政府當局 主席	<p>張文光議員認為，在市民心中培養一套與殘疾人士相處的正確價值觀和信念，對於殘疾人士在工作間獲得接納極之重要。他要求非政府機構和資助機構帶頭逐步為殘疾人士制訂聘用及就業政策。</p> <p>康復專員答允與康復諮詢委員會作出跟進，鼓勵非政府機構和資助機構制訂政策，使更多殘疾人士獲得聘用和就業。</p> <p>首席助理秘書長(學校行政及支援)回應時表示，教統局會繼續與主要學校議會及辦學團體合作，鼓勵學校多聘用殘疾人士。她表示，學校現今對於聘用殘疾人士的接受程度遠較以往為高。</p>	<p>請參閱紀要第6段</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張議員建議教統局帶頭與大型辦學團體(例如有宗教背景的辦學團體)合作，聘用殘疾人士或使用社會企業的服務。首席助理秘書長(學校行政及支援)答允聯絡大型辦學團體，磋商有關聘用殘疾人士的事宜。	請參閱紀要第4(b)段
013435 - 014342	李卓人議員 政府當局 主席 張文光議員	<p>李議員建議要求所有接受政府資助的機構訂立就業指標及編定推行時間表。政府當局則應監察該等機構為達到有關的就業指標而制訂的計劃及其推行情況。</p> <p>康復專員答允向康復諮詢委員會就業小組委員會轉達委員的意見及建議，以供考慮。</p> <p>主席認為，政府應為所有公營機構制訂有關殘疾人士的聘用及就業政策。</p> <p>康復專員回應時表示，部分社會福利機構曾表明，聘用殘疾人士有技術上的困難。衛福局會跟進委員的意見及建議。</p> <p>張議員表示，有關的社會福利機構應解釋它們在聘用殘疾人士方面有哪些困難。</p>	
014343 - 015014	周梁淑怡議員 政府當局 主席 李卓人議員	<p>周梁淑怡議員建議政府當局編製及公布一份聘用殘疾人士僱主名冊，並鼓勵各媒體製作一些包括殘疾人物的廣播節目，藉以教育公眾，以及在工作間建立共融文化。</p> <p>康復專員回應時表示，政府當局會向媒體轉達周梁淑怡議員的建議，以供考慮。</p> <p>助理署長(康復及醫務社會服務)回應時表示，社署先前曾舉辦頒獎禮，嘉許在提高殘疾人士就業機會方面作出貢獻的僱主／機構，該署</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可提供得獎者名單，供小組委員會參考。</p> <p>主席建議社署在其網頁上公布得獎者名單，並不時更新當中的資料。助理署長(康復及醫務社會服務)察悉他的要求。</p> <p>李議員要求當局更新僱主名冊，以反映主要僱主(例如九龍巴士有限公司)聘用殘疾人士的最近發展。</p>	
015015 - 015504	主席 政府當局	<p>主席歸納委員和代表團體提出的主要關注事項和建議。</p> <p>康復專員回應時表示，政府當局會跟進該等意見和建議，並在兩個月內向小組委員會匯報。</p>	請參閱紀要第6段
015505 - 015740	主席	主席闡釋小組委員會最新的工作計劃 [立法會 CB(2)1361/06-07(02)號文件]。委員同意該份最新工作計劃。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07年4月19日